



外国教育名著丛书

教育漫话

[英]约翰·洛克 著 傅任敢 译

人民教育出版社

教育漫话

〔英〕约翰·洛克 著

傅任敢 译

人民教育出版社

十七世纪著名的英国资产阶级哲学家、政治思想家、教育思想家洛克(1632—1704)著的《教育漫话》的中译本,1937年曾由商务印书馆发行初版。1957年,我社征得原出版者同意,并请译者将译文稍加修订后出版。1963年,译者又将译文作了个别修改,重版印行。现在列入外国教育论著丛书出版。

外国教育论著丛书

教育漫话

〔英〕约翰·洛克 著

傅任敢 译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房山县印刷厂印装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6.75 字数160,000

1985年1月第1版 1985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500

书号 7012·0868 定价1.30元

《外国教育论著丛书》出版说明

为了发展我国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教育体系，不仅需要研究我国教育的历史和现状，总结我国教育的经验，而且需要研究外国教育的历史和现状，借鉴外国教育的经验。为了给我国教育工作者提供研究外国教育思想的理论著作，并给师范院校提供教学参考书，我社决定出版这套丛书。

这套丛书选收古代、近代、现代对世界、对中国有较大影响的外国教育家、心理学家的有代表性的教育理论著作，包括整本专著、文章汇编或者著作节选。

无庸置疑，本丛书所收选的书既闪耀着人类教育智慧的光辉，又由于作者所处时代、阶级的限制不可避免地存在着糟粕；有的虽非糟粕，但由于地区条件的不同，也可能并不适合于我国。因此，我们在阅读时一定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作为武器，对书中的内容进行分析，批判地吸收其中有益的东西，而不要照搬照抄。

为了帮助读者阅读和理解书的内容，我们请译者或有关专家为每一本书撰写了前言，有的书还附有年表、图片或其他参考资料。当然，前言只是一家之言，而不是对某书的定评；读者完全可以对这本书进行更加广泛更加深入的研究。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经验不足，本丛书定有不少缺点和错误，欢迎读者批评指正，以便我们改进工作。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84年

《教育漫话》——

洛克主要教育思想的体现

约翰·洛克(John Locke, 1632—1704), 十七世纪英国著名的思想家, 西欧早期资产阶级革命时期具有进步思想的代表人物之一。洛克既重视自然科学, 重视以自然科学为依据的唯物主义的经验论, 也重视促使资本主义制度的确立和发展的教育理论问题。

洛克出身于一个律师家庭, 他父亲是自由派律师, 反对国王, 主张立宪。洛克本人具有广泛的知识。早在牛津大学上学时, 他就同时学习法学和语言学, 阅读笛卡儿、培根、牛顿等著名人物的哲学和自然科学著作, 对医学也很有研究。大学毕业后, 由于担任辉格党领袖沙甫兹伯里伯爵(First Earl Shaftsbury)的家庭教师和医生, 并由于同意伯爵的见解, 所以在英国第二次革命期间(1682—1688)被迫与伯爵一起逃往国外, 1688年才回到英国。英国革命后, 洛克担任过贸易、殖民事务大臣等职, 在英国享有很高声望。

洛克是英国著名的政治思想家、哲学家和教育思想家。

在政治上, 洛克反对“君权神授”说, 主张“社会契约”论, 认为在“自然状态”下, 人们为了保持其自由权利和个人财产, 便共同订立契约, 建立国家, 并把自己的权利和财产置于政府的保护之下。君主也是订约的一方, 必须受契约的约束, 履行契约的义务。而封建君主则已破坏了人们的自由权利, 违犯了“社会契约”, 应予推翻。洛克从这里得出资产阶级革命的结

论，为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奠定了理论基础。但是洛克又拥护君主立宪制，实即确认还要把一部分权力交给君主。正如恩格斯所说，洛克“是1688年的阶级妥协的产儿”。（《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85页）

在哲学上，洛克是一个唯物主义者，但并不彻底。他承认外部世界是客观存在的，也反对天赋思想、天赋观念的说法。他证明，在人的意识中并不存在什么天生的思想和观念，人的心灵原来就象一块白板，一切思想、观念，都是后天获得的，都是从经验中获得的。人通过感官获得关于外部世界的观念。感觉是认识世界的主要手段，经验是知识的主要来源。在这里洛克是以唯物论的感觉论者和经验论者而出现的。他把这种通过感官对外界事物的认识而得的印象、观念，叫做外部经验。但是，洛克又认为除了从感官获得的外部经验外，还存在着知识的另一个来源，就是通过心灵本身的活动而获得内部经验，他把这种由于心灵活动而反省出来的内部经验，叫做“内省”。这样，在洛克看来，人的认识就有两个独立的来源——感觉（外部经验）和“内省”（内部经验），这后者又是唯心的成分，是洛克唯物主义哲学观的不彻底的明显表现。

洛克的教育观点是和他调和妥协的政治观点和不彻底的哲学观点直接相联系的。他的绅士教育的理论，正是从上述立场、观点中引导出来的。

洛克是英国新兴自由资产阶级的利益、要求及其思想的表达者。1692年出版的《教育漫话》一书，充分表达了经过与贵族的妥协而已分享了一部分政权的资产阶级在教育方面的要求。洛克明确提出，“良好的教育”关系到资产阶级“国家的幸福和繁荣”。（《教育漫话》，第23页，以下只注页码）因此，新的资产阶级的国家，必须注意青年人的教育。当时英国资产阶级虽然

已分享到一些政权，但受教育的权利大部分仍由教会和封建贵族所独占。为了进一步争得与贵族有同样受教育的权利，洛克在坚持反对天赋思想的同时，还提出儿童的心灵生来就象“一张白纸或一块蜡”，（第209页）任你在上面写上什么或把它塑造成什么就是什么。同时，他还强调，人之所以是这样的或那样的，主要是教育的结果，“我敢说我们日常所见的人中，他们之所以或好或坏，或有用或无用，十分之九都是他们的教育所决定的”。

（第24页）这一论点，充分表明了洛克期望资产阶级必须争得受教育权的急切心情，也明确表明，资产阶级同样也要有与贵族平等的受教育权和教育管理权。

洛克的绅士教育，就是要把新兴资产阶级子弟培养成为掌握一定知识的，有“理智”、有“才干”、具有“优雅”态度和善于处理各种事务的“事务家”——一个“能干有用的人”。（第128页）这种人要四处活动，锋芒外露，但又要显现出一副彬彬有礼、正人君子的派头，这是一种贵族型的资产阶级人物。他所要培养的这种人，正反映出洛克思想上的不彻底性和妥协性。

洛克要求一个绅士必须具有强健的身体，虚伪而表面的礼貌，温文尔雅的风度，经营商业和从事殖民活动的“才干”。因此，洛克确定要通过体育、德育和智育三个方面培养绅士。洛克坚持，绅士教育只能聘请教师在家庭进行。

（一）

洛克所说的体育，实际上主要属于健康教育的范畴。洛克把体育看成绅士教育的基本要素，并把它放在全部教育的第一位。《教育漫话》一开头就说，“健康之精神寓于健康之身体”。（第24页）他把一个人的工作、幸福与身体健康直接联系起来，“我们要能工作，要有幸福，必须先有健康”。（第25页）同时他也

把一个绅士能否“忍耐劳苦”、“出人头地”跟身体强健与否直接联系起来，“我们要能忍耐劳苦，要能出人头地，也必须先有强健的身体”。（第25页）这显然是指为了封爵敛财须得四处奔波，担当各种风险。这是洛克资产阶级世界观的明显表露。

应该看到，洛克是在西方第一个提出并详细论证了体育问题的教育家。他还仔细地拟订了广泛而完整的保持健康体魄的具体建议。这和他本人对医学有高深造诣有很大关系。他采取的进行健康教育的办法，绝大部分符合当时医学科学水平。

洛克认为从儿童很小的时候起，就应多注意户外活动，多注意呼吸新鲜空气。他对饮食、衣着、睡眠等都有论述。洛克说：“多吸新鲜空气，多运动，多睡眠；食物要清淡，酒类或烈性的饮料不可喝，药物要用得极少，最好是不用；衣服不可过暖或过紧，尤其是头部和足部要凉爽，脚应习惯冷水。”（第42页）他一再提到要锻炼赤足，光头，冷水浴，游泳和多过露天生活。他告诫千万不要穿过小过紧的衣服，紧身衣服往往使胸部窄狭，呼吸短促，影响肺和心脏。无论夏天冬天，都不应穿得过多，或过多烤火取暖。

洛克力主饮食要清淡，少食油腻、肉类食物。他认为儿童最好的食物是牛奶、粥、面包、蔬菜和水果。他也很注意儿童的生活制度，认为睡眠、休息、学习、用膳等都应有定时。

洛克并未提出有关学校体育活动的具体内容，这可能与他主张儿童的教育特别是绅士的教育，只能在家庭进行有关。他坚决不让未来的小绅士到普通初级国民小学去与一般“顽童”（主要指劳动者子弟）一起学习，以免受到“不良”影响。这里反映出他轻视劳动人民的资产阶级观点。但是，洛克特别注意通过体育锻炼儿童的机体，使之能抵抗各种不测的袭击和适应各种情况（如生活条件、气候、生活方式等）的变化，因为这对于一个需

要到处奔波，从事经商或其他殖民活动的人是非常重要的，因为这些人可能随时都得出走，居住无定所，生活无常规，甚至风云变幻，实难预料。这就需要有经受各种突然变迁的身体条件和思想准备。如《鲁宾逊漂流记》（英国作家笛福写作，1719年4月出版）中所写的，即使漂落荒岛，也得有独自生活的本领。这是当时英国资产阶级的需要。正因如此，所以洛克希望未来绅士的生活，不必过得那样舒适安逸，从小就应注意不要穿得过多，不要睡在过于松软的床上，不要经常喝得醉醺醺的，等等。

基于此，洛克强调，通过体育要把绅士培养成为强壮而有锻炼、勇敢而又坚定的人，以便在任何时候，都能为保卫自身利益而战。他说：“一个绅士，无论年龄大小，都应该这样养育，使他拿得起兵器，能当一名兵卒。凡是让儿子席丰履厚、优游岁月的人，都是不大知道看榜样，不懂得自己所处的时代的。”（第34页）

（二）

在《教育漫话》中，洛克对绅士的道德品格教育予以极大注意。他认为道德和道德教育是绅士和绅士教育的灵魂。他说：

“我认为在一个人或者一个绅士的各种品性中，德行是第一位的，是最不可缺少的”，“如果没有德行，我觉得他在今生来世就都得不到幸福。”（第138页）

洛克提出，一个绅士必须具备理智、礼仪、智慧和勇敢这样一些必不可少的道德品质。

他所说的理智，也称理性，实即资产阶级性，是指根据资产阶级标准去判断事物或衡量人的行动。洛克认为一个具有“健康精神”的人，必须能够运用理智（性）去驾御和支配自己。精神健康的标准在于一个人能克制自己的欲望，使之“顺从理性”的指

导。所以他说：“身体强健的主要标准在能耐劳苦，心理健强的标准也是一样。一切道德与价值的重要原则及基础在于：一个人要能克制自己的欲望，要能不顾自己的倾向而纯粹顺从理性所认为最好的指导，虽则欲望是在指向另外一个方向。”（第43页）必须使儿童养成“服从自己的理智”（第45页）的意志，这就要求教育儿童从小就习惯于抑制有关财富、服饰和饮食的各种嗜欲——“贪婪”。贪婪，常常是“多去占有、多去支配”（第112页）和“据为己有”“控制”别人，要求“权力”以及任性的早期表现，是一切罪恶的根源。这些必须及早提防，从小加以铲除。为要达到服从理智的理想，洛克认为必须在儿童身上培植那种不“把别人的东西据为己有”、不“违反公道”，（第113页）并“乐于赠予别人”（第112页）以及不“曲解事实”、“说话绝对要真实”（第141页）等美德，使他在注意到自己的利益和幸福时，还要考虑到别的“伙伴”的利益和幸福。

不应忘记，洛克的这些十分诱人的道德议论，都是在以资产阶级理性为衡量一切事物的标准的原则指导下阐发的。

洛克所说的礼仪主要是指礼貌、礼节和风度。他认为一个绅士一定要懂得上流社会的世故人情，懂得在上流人士中流行的那套处世为人、待人接物的礼貌和风度。洛克把这看成是绅士所不可缺少的美德。这套礼貌和风度首先表现在仪表堂堂，文质彬彬，见人要脱帽“退步致敬”上；（第64页）进而“容貌、声音、言词、动作、姿势以及整个外表的举止都要优雅有礼……能够博得朋友的好评，使……人感到安逸与高兴。”（第143页）再进而做到“要按照各人的地位与身份保持敬重与距离”。（第142页）最后达到懂得“礼仪”，懂得“人情世故”，（第99页）要保持一定“风度”，“高雅、友善”，（第62页）“思想刚毅”，（第70页）“举止更有丈夫气概”，“谈吐更能镇定自

如”。（第71页）洛克强调在少年儿童中的“第一件大事”（第116页）就是必须教会他们懂“礼节”，讲“礼貌”（第116页），有“风度”。

洛克认为礼仪对品德来说是一种装饰，使品德更加放出异彩。他做了这样的比喻：品德加上礼仪，犹如钻石经过琢磨，更能使人喜爱。他写道，品德“是精神上的一种宝藏，但是使它们生出光彩的则是良好的礼仪”。（第91页）正是从这个意义上，洛克把整个道德教育，把品德，特别是把礼仪看得比学问比知识重要得多，尤其比正盛行于欧洲的古典拉丁文更重要得多。这是因为“绅士需要的是事业家的知识，合乎他的地位的举止，同时要能按照自己的身份，使自己成为国内著名的和有益于国家的一个人物。”（第97页）所以他认为对于未来的绅士来说，首要的品德是礼仪。这是决定着一个人有无价值的关键所在。他一再强调，“礼仪与人情世故的知识”（第99页）是非常重要的，不“明白人情世故”，不“娴于礼仪”，（第99页）就算不上一个有良好教养的人，因而便不具备“一个英国绅士应有的行为”，也就“决不能够变成一个上流的人”。（第99页）一个青年绅士，当他获得了礼仪这种美德，“他凭着这一点点成就，门路可以更宽，朋友就可以更多，在这世上的造诣就可以更高”。（第93页）

绅士应具备的第三种品德是智慧。洛克所说的智慧，是指一个绅士要具有远见，有才干，可以熟练地处理各种事务。正如他自己所说，“智慧……是使得一个人有能干和远见，能去处理他的世务的。”（第141页）洛克这里所谓的智慧与平常所理解的经过知识的学习，使人的认识、理解和判断等能力（总称智力）得到发展，并不完全是一回事，它主要是就处理各项世务的本领而言的。所以，洛克明确提出，智慧这种美德不是天生的，而是经过

自己的努力并和实际经验相结合而来的。

要使学生逐渐达到智慧的美德，必须使之做一个“坦白、公正、聪敏的人”。（第142页）同时应使儿童习于获得关于事物的真实观念，不获得就不满足，还应使儿童把精力用在有价值的思想上面，不要接近虚假与具有大量虚假成分的狡猾。因为智慧所需要的是有真实的、实在的、真正的本领，不要虚假的，矫揉造作的，特别是狡猾的行为。要“习于真实，习于诚笃”，（第142页）“要尽力阻止他们变狡猾”。（第141页）在洛克看来，培养智慧这种美德的一个最需要注意的问题，就是特别要防止沾染上狡猾，因为狡猾往往要模仿智慧，并企图代替智慧，这是需要注意揭露和清除的。

如果仅仅从洛克对智慧的字面意义的解释来看，他强调有本领，有才能，远见卓识，善于处理各种事务，也强调聪敏，真实，诚笃，等等，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新兴资产阶级的求实精神。当然，这里面还包含着大量扩展海外贸易，掠夺殖民地及精心理财方面的思想。

洛克把勇敢也称为坚忍。他认为勇敢、坚忍是绅士必备的美德，也是“一个真正有价值的人的品性”。（第117页）他说一个绅士必须坚忍而有勇气，以便抵御灾祸，“我以为真正的坚忍是当一个人无论遇到什么灾祸或危险的时候，他都能够镇静自处，尽责不辍之谓”。（第118页）而勇敢正可以抵抗各种“危险和灾祸”。（第118页）未来的绅士，应具有这种精神和美德，这就需从小注意培养，使之遇到“灾祸”不躲避，面临“恐怖”不“慑服”，基于“名誉”，基于“责任”，只得“前进”，不许“跑开”。这就是洛克所说的“对付人生的战斗”（均见第120页）的训练。这表明了作为资产阶级思想代表人物的阶级本质。

可以看出，在绅士的道德品质和道德教育问题上，洛克围绕

着要实现绅士个人的“幸福”和利益而提出的理智、礼仪、智慧和勇敢等绅士所必备的品质，完全是从资产阶级个人利己主义出发的。这充分反映了这一道德品质的资产阶级实质。

在如何进行道德教育问题上，洛克提出不少积极的乃至正确的意见。

他特别重视榜样和示范在儿童教育中的作用。认为“教导儿童”的方法中，“最简明、最容易而又最有效的办法是把他们应该做或是应该避免的事情的榜样放在他们的眼前”，“指给他们看”；再经教师“口头上的开导”，使之“懂得更清楚，印象更深刻”，（第83页）要想形成良好的道德品质，“与其依从规则，不如根据榜样”。（第64页）“耳闻不如目见”，（第66页）可以说“没有什么事情能象榜样这么能够温和地而又深刻地打进人们的心里”。（第84页）所以，洛克一再要求父母和教师必须注意到榜样的重大教育作用。尤其作为教师，更“应以身作则，使儿童去做他所希望他做的事情”。（第88页）在此基础上，他还重视儿童的伴侣的影响和作用，儿童如果常常和一些好的伴侣在一起，定能受到好的影响，从而对教师的教育、影响起配合促进作用。反之，就会损害或削弱教师的教育影响和作用。“染于青则青，染于黄则黄”，（第66页）是不足为怪的。

洛克很重视练习对形成各种行为习惯的作用。他认为要养成儿童某种行为习惯，不能光靠死记规则和教训，光靠死记规则和教训的办法；收效甚微。“应该利用一切机会，甚至在可能的時候创造机会，给他们一种不可缺少的练习，使它们（指规则等）在他们身上固定起来。”（第61页）必须“经过多次练习”，（第61页）才可能在儿童身上牢固形成习惯。习惯“一旦培养成功之后，使用不着借助记忆，很容易地很自然地就能发挥作用”。（第61页）洛克着重提到为了形成习惯所进行的练习，一

定要在教师指导监督下进行。这是因为它可以使教师直接了解给予儿童所要练习的东西（内容）是否适合儿童的“能力”、“体质”、“天性”和“才能”。（第61页）这样，在洛克那里，给予儿童练习的过程，既成了研究儿童天性和才能的过程，又成了考察“儿童缺乏的是什么”，是否可以“通过努力去获得”，通过“练习去巩固”（第62页）的过程。可见，洛克所说的练习，对儿童来说，包含有实际锻炼的意思，对教师说来，它更具有实际考察了解教育对象，便于因材施教的意义。洛克提醒教师，在通过练习培养习惯时，必须注意：第一，教师的指导监督，“顶好和颜悦色地去劝导”，（第61页）“不可疾言厉色地去责备”（第61页）儿童；第二，同一时期所要培养的习惯不要太多，等到一种习惯养成了，再培养另一种习惯。总之，不要简单急躁，不能急于求成。这是对的。

洛克还强调说理（实即说服教育）在道德教育过程中应占有重要地位。他不同意有些做父亲的人，处处用“权力”或“命令”去制服儿童。他坚持“对待儿童也要说理”，并“认定说理是对待儿童的真正办法”。（第82页）他提醒，在通常情况下，“温和地据理劝说一番”，（第82页）比运用权力和命令的效果要好得多。对儿童来说，说理比强制命令要容易接受得多。为了使说理能够发挥更好的作用，他认为进行说理教育时，态度要镇定，举止要温和，使儿童从思想上就乐于接受；说理尽可能要“适合儿童的能力和理解力”，（第82页）即要适合儿童的年龄，适合儿童的认识能力、思维能力和理解能力；说理用词要简单明了，道理要“明白晓畅”，要用“道理打动他们”，使儿童对这些道理“能够被触到和被感到才行”。（第83页）也就是使儿童确实感到这些道理应该接受，也必须接受。

洛克还重视奖励的作用，他告诫说，奖励是需要的，但不要

为了“讨取儿童的欢心”，便拿“儿童心爱的事物去奖励儿童”。（第53页）洛克也反对仅仅为了使儿童乐于从事某件事情而予以奖励。他一再强调，“尊重”、“称誉”、“赞扬”是对儿童的一种很好的奖励。“尊重”对于儿童的“心理便是最有力量的刺激”，（第55页）父母、教师应设法使儿童真正感到由于受到尊重而高兴、愉快。至于“称誉”和“赞扬”，如果运用得当，它们的“功效”就更大。儿童对“称誉”和“赞扬”是很敏感的，对好的行为应及时给以赞扬，当众好评和赞扬，效果可能更大。

洛克还反复论述到惩罚问题。总的来看，他基本上主张尽量不用惩罚，也反对体罚。因为他以为惩罚会导致多种弊病，常常是发生一切邪恶的根源，往往会养成一种奴隶式的脾气，等等。因此，他主张“惩罚……应该尽量避免”，“鞭挞尤其不可多用”。（第81页）洛克主张基本上不用惩罚，尤其反对体罚的观点，是很好的。但是，他在对惩罚问题上的态度不是始终如一的，也不是非常彻底的，有时他又公开承认对于犯有“顽梗”或“反抗”过失的儿童，必须予以鞭挞，而且既要打就得打个彻底。“第一次应该受到鞭答的痛苦的时候，非等完全达到目的之后，不可中止。”（第79页）这种在惩罚问题上的自相矛盾的观点，正是洛克在政治上的妥协性和哲学上的不彻底性在教育观点上的表现和反映之一。

（三）

《教育漫话》的最后一部分写到了学问、知识包括技能技艺课业的学习，即智力教育问题。洛克所以把智育放在体育、德育之后，是由于在他看来，培养绅士首先要使他具有健壮的体魄。健全的精神是最主要的，但健全的身体是其前提。健全精神包括

道德品质的完善和一定的知识修养，在这二者之中，道德品质是首要的，知识是第二位的。这就是洛克所以把理智、文雅的风度等的养成放在文化知识学习之前的原因。他说：“我想如果有人不知道把一个有德行的……人看得比一个大学者更加无限可贵，你也会觉得他是一个大傻瓜的。”又说：“我不只是觉得对心地良好的人说来，学问对于德行与智慧都有帮助；同时我也得承认，对心地不是这么良好的人说来，学问就徒然可以使得他们更加愚蠢，变成更坏的人。”（第152页）这也就是说，在洛克看来，学问只能作为辅佐品德之用，智育只能是德育的辅助品。

洛克所说的学问、智育的内容，不仅限于学习文化知识，同时也包括获得各种技能技艺。洛克认为，前者是主要的，而后者也是不可缺少的。因而他要求一个绅士一方面要通过研究和学习去获得知识，增长学问，发展智力，另一方面还要通过各种技能技艺课业的练习去获得技能技巧。在洛克看来，对一个绅士来说，这二者都是绝对需要的。

在学习书本知识方面，洛克提出一个广泛的学习科目：阅读、书写（写字）、图画、速记、外语（法语、拉丁语、希腊语等）、作文（写作）、神学、地理、算术、天文、几何、历史、伦理学、法律、逻辑、修辞学、自然哲学，等等。在这些科目中，仍然可以看到古老学科“七艺”的痕迹，但也有不少当时新出现的学科和日常生活需要学习的知识门类。宗教神学和古典主义学科比当时学校实际设置的要少得多。这基本上反映了洛克生活的历史时代特征。

在获得其它技能技艺方面的课业有：舞蹈、音乐、击剑、骑马、各种手工技艺（画图、园艺、细木工、薰香、油饰、雕刻、铁铜银工、刻板、琢磨、安配宝石或者琢磨光学玻璃等）、商业计算，最后是出国旅行。

洛克列举的这些科目和课业，都是紧紧围绕着培养绅士而提出来的。在文化科目方面，阅读、书写、作文基本上是一门学科，都属于本国语文教学的范畴。洛克断言，本国语文无论对任何人，特别对绅士是不能不学习、不能不熟悉的，“他们读了书就可以变成美好的绅士，得到人人的喜爱。”（第152页）作为一个绅士，需要研究其它各种文字，尤其“应该研究他本国的文字，以便对于自己常用的文字得到一种绝对正确的了解”。（第164页）一般人学习语文的目的是为日常的社交和交换思想之用，至于绅士的职业，主要得“靠口舌笔墨过日子”，这些人说话，“最好能够说得合适而又正确”，因为“一个绅士无论说哪种话，单能说得使人懂是不够的。他应该研究文法以及别种可以帮助他说话说得好的方法……免得说出一些违背文法的、令人不快的不合规范的话，使听者听去刺耳”。（均见第169页）作文（写作）也是一种说话，它能够“教人说到任何题目的时候说得漂亮，说得好”，而“一个绅士随时说话说得好，说得中肯，这对他是最合适的，在一切生活的情境中也最有用”。（第172页）洛克提出，法语是接近英国的一种语言，说话时用得多些，应该先学。拉丁文在一般的日常生活中没有什么用处，而绅士则“是绝对必需的”，（160页）因为他或者将来可能要和一些有关人士接触，便于应付，或者在有些学科的学习上也是不可缺少的。绅士要外出旅行，要走南闯北，要到各处进行经商贸易，因此不懂得地理是不行的。算术在生活、工作的各个部门都是要普遍运用的，几乎没有什么事情能离得开它的，应当经常练习计数，从计数进而掌握运用数的技术。天文学可以教给各种星座的形象、位置，知道哥白尼学说，解释行星的位置和每个行星距离它们周转中心——太阳的远近，进而懂得行星的运行及其学说。洛克认为几何学无需多学，只学点欧几里得的知识就够用了。历史学能教